

妇幼保健院 2016 年部门预算及“三公”经费 预算信息公开报告

根据呼图壁县财政局《关于做好 2016 年部门预算和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（呼财字〔2016〕46 号）有关规定，现将妇幼保健院 2016 年部门预算及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信息公开如下。

一、部门（单位）基本情况

（一）主要职能

呼图壁县妇幼保健院隶属呼图壁县卫生局直接分管，主要经营妇女保健、儿童保健、妇女病普查、遗传病筛查、产前诊断与接生、高危孕产妇筛查、监测与监护、高危新生儿筛查、治疗与监护儿童疾病防治、妇幼卫生保健人员培训、计生技术服务、妇幼保健咨询。

（二）内设机构

县妇幼保健院设 4 个内设机构：

（一）职能部（党群部、办公室、医教科、护理部、财务科、后勤科。

（二）保健部（妇女保健科、儿童保健科、婚前保健科、生殖健康科、健康教育科、信息管理科、妇幼保健培训中心）。

（三）门诊部（妇产科、内儿科、放射科、检验科、B超、心电图室）

（四）住院部（妇产科、儿科）

（三）人员编制

事业编制 24 人，实有在职 22 人，退休 5 人

二、2016 年部门预算公开

（一）收支总体情况

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，妇幼保健院 201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。收支总预算为 276.67 万元。

收入预算包括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、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。

支出预算包括：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。

（二）关于妇幼保健院 201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

根据呼图壁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呼图壁县本级预算单位 2016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》，2016 年妇幼保健院收入预算为 276.67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为 276.67 万元占 100%，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23.50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，业务经费及其他费用增加。

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、比上年预算数增加（减少）0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：年初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。

（三）关于妇幼保健院 201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，2016 年妇幼保健院支出预算为 276.674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预算 276.674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

数增加 123.504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，业务经费及其他费用增加。

项目支出预算 0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数增加（减少） 0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：年初无项目支出预算安排。

（四）关于妇幼保健院 2016 年预算支出主要内容

妇幼保健院基本支出预算 276.674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23.504 万元，增长 44.64 %。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，业务经费及其他费用增加。具体明细包括：工资福利支出 251.83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10.35 万元、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4.50 万元。

项目支出预算 0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数增加（减少） 0 万元，增长（下降） 0 %。主要原因是：本年度未安排项目支出。具体明细包括（明细到项）：无。

（五）2016 年妇幼保健院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公开

妇幼保健院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76.67 万元，其中：

人员经费 266.32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 63.31 万元、津贴补贴 76.74 万元、奖金 5.53 万元、伙食补助费 0 万元、绩效工资 0 万元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.85 万元、职业年金缴费 11.14 万元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.77 万元、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万元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.15 万元、住房公积金 17.61 万元、医疗费 0 万元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.72

万元、离休费 0 万元、退休费 11.72 万元、退职（役）费 0 万元、抚恤金 0 万元、生活补助 2.77 万元、救济费 0 万元、医疗费补助 0 万元、助学金 0 万元、奖励金 0 万元、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万元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等。

公用经费 10.35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 1.54 万元、印刷费 0 万元、咨询费 0 万元、手续费 0 万元、水费 0 万元、电费 0.18 万元、邮电费 0.75 万元、取暖费 0 万元、物业管理费 0 万元、差旅费 0.62 万元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、维修（护）费 0 万元、租赁费 0 万元、会议费 0 万元、培训费 0 万元、公务接待费 1.1 万元、专用材料费 0 万元、被装购置费 0 万元、专用燃料费 0 万元、劳务费 0 万元、委托业务费 0 万元、工会经费 0.17 万元、福利费 0 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、其他交通费用 0 万元、税金及附加费用 0 万元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、办公设备购置 0 万元、专用设备购置等 0 万元。

三、2016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

2016 年妇幼保健院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总额为 7.1 万元，比 2015 年预算安排增加 1.1 万元，增加主要原因是：增加了业务经费，及妇幼督导检查经费。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预算

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预算项目支出没有安排，主要原因是我

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自治区十条规定，压减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预算

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1.1 万元，比 2015 年预算安排增加 1.1 万元。主要用于及妇幼督导检查经费、。

2016 年预计接待批次 29 批，接待人数 232 人。公务接待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：妇幼督导检查经费等其他经费增加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
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 6 万元，比 2015 年预算安排（增加）减少 0 万元。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维修、维护及燃料、过路费等，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。

妇幼保健院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3 辆，本年度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（增加）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与上年相同，费用与上年持平。

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

2016 年，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0.348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.152 万元，下降 20.8 %。主要原因压缩运行经费，减少各项开支。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情况

2016 年，本单位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，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，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。

（三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

截至 2015 年底，妇幼保健院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

1. 房屋 3700 平方米，价值 598.09 万元。

2. 车辆 3 辆，价值 48.57184 万元；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 1 辆，价值 16.0975 万元；执法执勤用车 0 辆，价值 0 万元；其他车辆 2 辆，价值 32.47434 万元。

3. 办公家具价值 161.5315 万元。

4. 其他资产价值 242.297 万元。

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（套）。

201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（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万元），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（套）。

五、名词解释

（一）财政拨款：指由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：包括公共财政拨款（补助）资金、专项收入。

（三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：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（主要是教育收费）、其他非税收入。

（四）其他资金：包括事业收入、经营收入、其他收入等。

（五）基本支出：包括人员经费、商品和服务支出（定额）。其中，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。

（六）项目支出：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，是县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，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。

（七）“三公”经费：指县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指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（八）机关运行经费：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